

##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任保险（以下简称“董监高责任险”）。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监高责任险方案

- 1、投保人：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赔偿限额：每年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9万元/年
- 5、保险期限：12个月/期董事会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的具体购买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其他相关被保险人员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后续董监高责任险合同期限届满时或届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

宜。

## 二、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将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行职责，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